

办理结果通知书

日期：2020年XX月XX日

编号：00142XXXXXXXXX039

申请人（单位）	XX市XXXX工程有限公司				
申办事项	XXXXXXXXXXXXXX	件数		办理时限	即时
联系人(受托人)		身份证号			
告知人	XXX				

办理结果：

1、经审查，您（单位）所申办的事项，本机关决定如下：

通过

告知内容： 1、本通知书一式两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，一份本机关存档，一份交联系人（受托人）。2、如有异议，可向本机关监察部门投诉，投诉请拨打电话 59958774；或者于接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市政府法制办或住房城乡建设部申请行政复议；或者于接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3、欢迎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评价。网上评议请登录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委门户网站（网址 www.bjjs.gov.cn）“服务大厅”。

联系人（受托人）：

（行政审批专用章）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备注：

